

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100 學年度第 5 次教學(第 3 次招生、第 3 次課程)委員會議記錄

時間:101 年 3 月 6 日(星期二)中午 12:00

地點:工 2021B 會議室

出席人員:林哲信主任、楊儒教授、吳學鑑副教授(任明華教授代理)、蘇耀藤教授(彭昭暉助理教授代理)、蔡得民教授、潘正堂教授(出國請假)。

承辦人:洪素華助教、韓宜莉助教

討論議題:

一、大學部學生五學年學、碩士學位申請審查。本系五學年學碩士申請辦法是否需修訂?

說明:

1. 申請者:機三甲 李昆蒲(歷年成績班排名 $5/55=9.09\%$)

面試時間:12:30~12:40,請同學準備 5 分鐘之內的簡報電子檔(含自我介紹及讀書計劃等)。

評分標準:資料審查 60%,面試 40%。

2. 另配合本校本學年五學年學碩士申請延長至 3 月 26 日,若有其他同學申請,將另召開會議。

3. 本校為強化五學年預研究生獎助學金配套方案,要求各系重新檢視甄選辦法。

決議:同意李昆蒲同學為本系碩士班預研究生。

本系不修訂 100 學年度五學年學、碩士學位申請辦法。

二、擬自 101 學年度起取消學士班擋修規定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(1)本系學士班擋修規定:工程數學(一)、工程數學(二)任一科未達45分者,擋修流體力學。

流體力學未達45分者,擋修熱傳學。

(2)上項擋修在大二、大三連續執行,常造成同學無法如期畢業。

(3)本校已取消學年課,學年課的擋修制度也消失,配合學校開放學生修課權,及熱流組認為熱流領域的擋修沒有絕對的必要。

決議:通過,自 101 學年度起適用。

三、博士班外國學生 KAZI 申請,同意核心課程不受限所屬組別選修四門課程規定。

說明:依據 100 學年度第 4 次教學委員會議決議若有特殊狀況,由指導教授向教學委員會提出,授權教學委員審查認定。

決議:同意。

四、碩士班與博士班課程結構圖是否要有所區別?

說明:課程結構外審乙案,由於博士班與碩士班課程結構幾乎大體上相雷同,外審委員提出建議,請思考二者是否要有所區別與分別?

決議:送系務會議討論。

五、為配合學校場地收費及管理要點規定，是否將本系訂定之「會議室與特設教室暨器材設備借用辦法」中之各場地，訂定收費標準提交工學院。

決議：暫不訂收費標準，送系務會議討論。